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及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並擁有管理及運營本公司的一般權力。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後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

下表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的主要資料。所有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對其職位的資格要求。

| 姓名 | 年齡 |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 獲委任為 本公司 董事的日期 | 職位 | 角色及職責 |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
|-------|-----|-----------------|----------------------|--------------------------|---|------------------------|
| 紀鵬程博士 | 42歲 | 2014年 10月15日 | 2015年 11月18日 | 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 業務發展及研發、提名委員 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無 |
| 張斌先生 | 41歲 | 2015年 6月4日 | 2015年 11月18日 | 執行董事兼首 席運營官 |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包括 建立、運營及發展本公司的 定價和風險控制系統以及相 應的IT系統 | 無 |
| 鄭韜先生 | 36歲 | 2018年 6月8日 | 2022年 2月25日 | 執行董事兼副 總裁 | 負責產品管理、客戶服務管 理、設備運營及再製造 | 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姓名 | 年齡 |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 獲委任為 | | 職位 | 角色及職責 |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
|-------|-----|----------------|------------------------------|----------------|---|-------|------------------------|
| | | | 本公司 董事的日期 | 本公司 董事的日期 | | | |
| 向征先生 | 35歲 | 2021年 8月16日 | 2022年 2月25日 | 執行董事兼首 席財務官 |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 | 無 | |
| 洪偉力先生 | 53歲 | 2022年 2月25日 | 2022年 2月25日 ^{附註} | 獨立非執行董 事 |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 斷、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 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無 | |
| 宋士吉先生 | 57歲 | 2022年 2月25日 | 2022年 2月25日 ^{附註} | 獨立非執行董 事 |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 無 | |
| 王靜波先生 | 41歲 | 2022年 2月25日 | 2022年 2月25日 ^{附註} | 獨立非執行董 事 |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 斷、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 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無 | |
| 李丹女士 | 44歲 | 2022年 2月25日 | 2022年 2月25日 ^{附註} | 獨立非執行董 事 |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 斷、審計委員會成員 | 無 | |

附註：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2023年[●]生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紀鵬程博士，42歲，本集團聯合創辦人，於2015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自2015年1月起，紀博士一直擔任北京易點淘的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此外，彼自2018年1月起一直擔任黑龍江漠河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紀博士於信息技術、數字創新和管理方面擁有約16年的經驗。在創立本公司之前，紀博士曾於2005年12月創立北京華清天下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運營SKS精品筆記本的平台（當時中國知名的二手電腦零售及服務平台），並於2005年12月至2014年12月期間擔任其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紀博士曾獲得多個著名獎項及認可。彼(i)於2017年11月獲北京市海澱區人民政府評為「海英人才」，(ii)於2018年7月獲中國企服行業榜單評為「先鋒人物」，(iii)於2018年12月獲中關村海澱科技園管委會評為「2018年中關村創業之星」，及(iv)於2020年4月獲中國科學技術部評為創新人才推進計劃科技創新創業人才。自2008年3月至2009年7月，紀博士亦為國家高技術研究發展計劃（863計劃）（一個中國政府資助及管理的著名計劃，旨在推動廣泛領域的先進技術發展）支持的精確庫存模型領域項目的項目經理。

紀博士於2003年7月獲得自動化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的清華大學的控制理論與工程博士學位。

張斌先生，41歲，本集團聯合創辦人，於2015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運營官。張先生自2015年6月起一直擔任北京易點淘的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

張先生於信息技術應用及業務運營方面擁有約15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自2006年5月至2011年12月於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IBM」）（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IBM）的附屬公司國際商業機器（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擔任研究人員。自2011年12月至2013年3月，彼曾於人人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RENN）的一個控制實體北京千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網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擔任高級商業分析師。自2013年3月至2015年5月，彼亦於安邦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大數據中心總監。彼於IBM工作時曾參與八項美國註冊運籌學專利的發明及開發，並於統計及數據分析領域發表了多篇研究論文，這些論文均於國際頂級學術會議上公佈。此外，彼於2011年獲運籌學與管理科學研究所授予Franz Edelman Award Finalist。

張先生分別於2003年7月及2006年1月獲得中國北京的清華大學自動化學士學位及控制理論與工程碩士學位。

鄭韜先生，36歲，於2022年2月2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裁。鄭先生於2018年6月加入本集團及自2018年12月起一直擔任北京易點淘的研發總監兼副總裁。

鄭先生於產品管理方面擁有約13年的經驗。於加入本公司之前，鄭先生自2008年7月至2010年5月於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700）擔任產品經理。自2014年4月至2018年6月，彼亦於搜狐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SOHU）擔任高級總監。

鄭先生於2008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的北京郵電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

向征先生，35歲，於2022年2月2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向先生於2021年8月加入本集團及自2021年8月起一直擔任北京易點淘的首席財務官。

向先生於策略管理、企業融資及資本市場方面擁有逾10年的經驗。於加入本公司之前，向先生於2010年9月至2013年6月擔任波士頓諮詢公司的資深助理諮詢顧問。彼於2015年7月加入Bank of America Corporation（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BAC）的投資銀行附屬公司Bank of America Securities，並於2020年3月辭去副總裁職務。彼亦於2020年4月至2021年8月期間擔任快手科技（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24）的投資及運營總監。

向先生分別於2008年7月及2010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的清華大學信息管理及信息系統的學士學位以及管理學碩士學位。彼亦曾於2015年6月獲得美國芝加哥的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偉力先生，53歲，於2022年2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起生效。洪先生自2016年4月起一直擔任野去網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彼亦自2020年6月起擔任Chindata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CD)的獨立董事，彼亦自2021年6月起擔任Dingdong (Cayman) Limited(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DDL)的獨立董事以及自2022年7月起擔任智雲健康科技集團(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先生於2016年12月獲委任為中國上海的復旦大學經濟學院的客座教授，並於2018年7月獲委任為復旦大學泛海國際金融學院的客座教授。

洪先生於投資、證券及管理方面擁有約30年的經驗。彼過往的工作經驗主要包括：自1992年9月至1995年7月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擔任總經理業務秘書及業務部門負責人；自1996年11月至2004年3月於中國新技術創業投資公司的上海證券業務部擔任總經理；自2004年6月至2007年7月擔任ING Bank(上海分行)的副總經理；自2007年6月至2008年6月擔任星展銀行中國投資銀行業務部門負責人及上海地區首席代表；自2008年6月至2012年4月擔任KTB Ventures管理合夥人和中國私募股權投資團隊負責人以及KTB Ventures的附屬公司開鉞(成都)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4年2月至2016年3月，擔任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合夥人；自2016年10月至2018年9月擔任華人文化集團公司(前稱華人文化控股集團)的總裁兼首席研究官；自2018年9月至2022年6月擔任RISE Education Cayman Ltd.(一家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REDU)的獨立董事；自2016年4月至2022年10月擔任北京東方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自2017年2月至2023年3月擔任羅萊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293)的獨立董事。

洪先生分別於1992年8月及1999年7月獲中國復旦大學世界經濟學的學士學位及博士學位。彼於2016年12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

儘管洪先生同時擔任上述兩家非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上述四家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認為，考慮到：(i)彼於該等其他上市或非上市公司的職務均不屬於執行或日常管理性質，亦無需彼全職參與，(ii)洪先生確認，彼已履行其義務並出席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上市公司的大多數董事會會議，及(iii)根據洪先生同時在其他上市公司或非上市公司擔任董事的多年經驗，彼對自己作為董事的角色和估計處理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家非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事務所需的時間有深入了解，這使其能夠適當履行其作為上市及非上市公司董事的職責，洪先生將有足夠的時間履行其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洪先生承諾將投入足夠的時間履行其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董事會認為，洪先生在投資、證券及企業管理方面的豐富知識及專長，以及其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經驗對本公司[編纂]後在企業管治、投資及資本運作方面將是無價之寶。

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洪先生及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時間分配，如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以及參與本公司重要事項的討論，以確保彼等有足夠的時間關注本集團的事項。必要時，董事會將(i)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單獨討論減少外部職務及工作職責數量的可能性；及(ii)定期審查董事會的組成，以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有足夠的時間履行其職責。

宋士吉先生，57歲，於2022年2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起生效。宋先生自2006年12月起擔任清華大學自動化系的教授兼博士生導師。宋先生目前亦自2007年5月起擔任中國大洋礦產資源研究開發協會信息技術領域的責任科學家，自2019年11月起擔任中國指揮與控制學會無人系統專業委員會的副主任，及自2021年4月起擔任中國海洋學會深海技術分會理事兼副會長。自2012年8月起，彼一直擔任《人工智能與機器人研究》雜誌副主編，並自2017年7月起擔任《IEEE Transactions on Systems, Man, and Cybernetics: Systems》編委會成員。

宋先生於人工智能及信息技術方面擁有約21年的經驗。彼過往的工作經驗主要包括：自1994年7月至1996年6月擔任哈爾濱工業大學副教授；於1996年9月至1998年9月擔任中國海洋大學海洋專業博士後研究員；自1998年11月至2000年12月，擔任東南大學控制理論與應用專業博士後研究員；自2001年1月至2004年1月，擔任清華大學自動化系副研究員。自2011年1月至2016年12月，彼亦擔任《自動化學報》編委會成員；自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彼亦擔任《中國科學：信息科學》編委會成員。宋先生於2006年12月因其研究論文《複雜動態系統及非線性系統的分析與魯棒控制》獲江蘇省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民政府授予江蘇省科學技術（自然類）一等獎，於2006年8月因其研究論文《泛函空間中的微分包含及其相關問題》獲黑龍江省人民政府授予黑龍江省科學技術（自然類）二等獎；於2007年2月因其研究論文《不連續系統的漸近行為與鎮定性研究》獲中國教育部授予教育部自然科學獎二等獎；於2008年1月因其研究論文《複雜不確定環境下的軟計算技術及其應用》獲得中國教育部授予教育部自然科學獎二等獎。彼於2009年7月獲英國皇家工程學院頒發傑出訪問學者獎。彼於2018年10月因其研究論文《不確定非線性系統建模理論與智能學習方法》獲中國人工智能學會授予中國人工智能學會自然科學一等獎，並於2020年12月因其研究論文《複雜環境下非線性脈衝系統的穩定性與控制》獲山東省人民政府授予山東省自然科學二等獎。

宋先生於1986年7月獲中國哈爾濱的哈爾濱師範大學數學學士學位。彼分別於1989年5月及1996年5月獲中國哈爾濱的哈爾濱工業大學基礎數學的碩士學位和博士學位。

王靜波先生，41歲，於2022年2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起生效。王靜波先生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王先生自2020年1月起一直擔任Agora,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PI）的首席財務官。彼亦自2021年6月起一直擔任ATRenew Inc.（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RERE）的獨立董事。

王先生於財務管理、投資及資本市場方面擁有約12年的經驗。自2009年7月至2014年10月，彼於德意志銀行工作，最後職位為公司金融部門副總裁。自2014年10月至2018年2月，彼擔任銀科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先前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以股份代號YIN上市並於2020年11月除牌的公司）的首席財務官，並自2018年2月至2020年1月擔任Qutoutiao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QTT，「趣頭條」）的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先生於2003年7月畢業於中國北京的清華大學，獲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12月獲香港大學哲學碩士學位。於2010年3月，彼獲授英國牛津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

王先生被列為正在進行的針對趣頭條的證券集體訴訟（「該訴訟」）的被告之一，該訴訟最初於2020年8月20日在美國紐約州南區地區法院提起。王先生（彼自2018年2月至2020年1月擔任趣頭條的董事及首席財務官）連同趣頭條、其若干其他現任及前任董事、包括首席財務官在內的高級職員、若干僱員，以及趣頭條首次公開發售的包銷商被列為該訴訟的被告（「被告」）。

該訴訟的原告指控，趣頭條於2018年9月首次公開發售的註冊聲明及文件及其公開文件（包括年度報告及財務業績新聞發佈稿）包含重大虛假及／或誤導性陳述或遺漏。具體而言，原告聲稱，趣頭條未能披露其將廣告代理更換為關聯方，從而繞過第三方對廣告內容及質量的監督，並在其移動應用程序上為聲稱無法證實的產品投放廣告，這可能會使趣頭條面臨越來越多的監管審查及聲譽損害，而趣頭條的廣告收入亦會出現合理地可能下降。因此，該申索聲稱，趣頭條在其公開披露的關於趣頭條業務、運營及前景的正面聲明具有重大誤導性及／或缺乏合理依據。概無單獨針對王靜波先生的指控。於過往擔任趣頭條董事及首席財務官的任職期間，王先生主要負責其整體財務管理、財務報告及資本市場相關事宜，並向趣頭條董事會提供策略及專業判斷以及指導。據王先生所告知，其並不直接負責或以其他方式參與該訴訟中所指控的事項（如選擇廣告代理商，審查廣告代理商的資格或背景或審查趣頭條內容平台上廣告的內容、真實性或合規性）。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訴訟處於初步階段及趣頭條已提出異議，以原告未提出充分事實指控為由駁回訴訟。收到法院尚未作出任何裁決，且王先生並無就該訴訟收到任何相關通知或法律文件。

儘管有上述訴訟，但基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該訴訟不會影響王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合適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基於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及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工作，包括但不限於(1)審閱獨家保薦人獲得的法院文件以及趣頭條在美國發佈的與該訴訟相關的公開記錄及公告，(2)對王先生進行背景調查及訴訟調查，(3)審查王先生在盡職調查訪談中所作的陳述，及(4)與本公司討論以了解董事認為該訴訟對王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合適性並無任何影響，獨家保薦人同意董事對王先生是否適合擔任董事的上述看法，但條件是王先生最終不會因為任何牽涉到其誠信、能力及適合擔任董事的原因而對集體訴訟承擔個人責任。

李丹女士，44歲，於2022年2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起生效。李女士自2018年9月起一直擔任北京雙傑電氣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444）的獨立董事，自2020年9月起擔任聯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及自2020年12月起擔任東方微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李女士自2010年12月起一直為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的副教授。

李女士於經濟學、會計及管理方面擁有約15年的經驗。彼過往的工作經驗主要包括：於2007年10月至2010年12月擔任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的助理教授；於2014年9月至2020年6月擔任中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088）的獨立董事；於2014年9月至2020年1月擔任中糧屯河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中糧糖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737）的獨立董事，自2019年5月至2022年7月起擔任興源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266）的獨立董事，及自2016年10月起至2023年2月擔任亳州藥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李女士現時自2018年9月起擔任鑫聯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李女士於2001年7月在中國北京的北京理工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得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8月在美國佐治亞州的佐治亞理工學院舍勒商學院獲得會計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最近三年內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且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

下表列示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資料：

| 姓名 | 年齡 |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 獲委任為本公 司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 職位 | 角色及職責 |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
|-------|-----|-----------------|-------------------------|--------------------------|---|------------------------|
| 紀鵬程博士 | 42歲 | 2014年 10月15日 | 2015年 11月18日 | 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 業務發展及研發、提名委員 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無 |
| 張斌先生 | 41歲 | 2015年 6月4日 | 2015年 11月18日 | 執行董事兼首 席運營官 |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包括 建立、運營及發展本公司的 定價和風險控制系統以及相 應的IT系統 | 無 |
| 鄭韜先生 | 36歲 | 2018年 6月8日 | 2022年 2月25日 | 執行董事兼副 總裁 | 負責產品管理、客戶服務管 理、設備運營及再製造 | 無 |
| 向征先生 | 35歲 | 2021年 8月16日 | 2022年 2月25日 | 執行董事兼首 席財務官 |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 | 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紀鵬程博士，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有關紀博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執行董事」。

張斌先生，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運營官。有關張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執行董事」。

鄭韜先生，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裁。有關鄭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執行董事」。

向征先生，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有關向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執行董事」。

聯席公司秘書

喬雅楠女士，33歲，於2022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喬女士於2020年10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擔任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總監及資本市場部負責人。於加入本集團前，喬女士於2018年4月至2020年10月擔任芝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資本運作總監及投資、收購及上市負責人，並為UIN Enterprise Ltd.及UIN Education Community Interest Company (英國皇家協會的資助人)的聯合創辦人，負責海外投資及公益教育事業。喬女士於2020年3月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頒授的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朱卓婷女士，於2022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朱女士目前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的經理。彼為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朱女士目前擔任國際天食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66)的公司秘書。

競爭權益

概無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任何其他公司擁有權益而可能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委員會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規定的企業管治常規，我們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查和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和內部控制系統，審閱及審批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王靜波先生、洪偉力先生及李丹女士。王靜波先生目前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並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資格。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亦將考慮候選人是否有能力投入足夠的時間來履行董事及董事會特別委員會成員的職責，倘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將擔任其第七個（或更多）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則考慮其是否有能力為董事會投入足夠的時間。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紀博士、王靜波先生及洪偉力先生。紀博士目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5條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獎金及其他酬金的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王靜波先生、紀博士及洪偉力先生。王靜波先生目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式。本公司明白及認可多元化董事會的益處，並將董事會層面的日益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視作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與提升能力以在最大範圍內吸引及留任可用人才並激勵員工的重要因素。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會計及財務管理、銷售及營銷以及企業管治，此外還具備與本集團的運營及業務相關的行業經驗。彼等獲得了包括自動化及工程、計算機科學及技術、經濟學、會計及工商管理在內的各個專業學位。我們擁有四名具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以上。此外，董事會具有不同的年齡代表。考慮到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目前有七名男性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我們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編纂]後，我們將致力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透過提名委員會實施的若干措施達致董事會性別平衡。具體而言，我們將積極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女性候選人，旨在於[編纂]五年內達致董事會女性佔比約20%的目標。為進一步確保董事會長期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亦將不時物色及選擇於不同領域具有廣泛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多名女性候選人及制定擁有成為董事會成員資格的女性候選人名單，定期由提名委員會檢討，以發展董事會潛在繼任者渠道，促進性別多元化。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審查及評估擔任本公司董事合適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與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和區域經驗。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定期討論並在必要時商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並將其推薦給董事會採納。提名委員會亦將在年度報告中載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摘要，包括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設定的任何可衡量目標以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展情況。此外，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在甄選及推薦合適候選人供董事委任時逐步增加女性成員比例，以根據股東預期以及國際及本地建議之最佳常規，達致性別多元化之適度平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有關我們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1.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及花紅、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約為人民幣58.3百萬元、人民幣6.4百萬元及人民幣7.6百萬元。各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薪酬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不包括可能須支付的任何酌情花紅）預期約為人民幣4.4百萬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1.4百萬元、人民幣8.2百萬元及人民幣15.7百萬元。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往績記錄期間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本集團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招攬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因辭任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任何職務而獲支付或收取任何薪酬。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的其他付款。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為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提供獎勵及吸引和挽留本集團的合適人才，我們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會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為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及／或事項中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其中包括：

- (a) 在刊發任何監管性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在內的交易（可能為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
- (c) 我們[編纂][編纂]的建議用途與本文件所詳載者有別，或本集團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出現偏差；及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提出質詢。

我們的合規顧問的任期應自[編纂]開始至我們發佈有關[編纂]後首個完整財年的財務業績之年度報告之日結束，該委任可經雙方同意延期。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權益。為達此目的，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企業管治規定。

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至關重要。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其訂明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位人士擔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目前由紀博士擔任。鑒於紀博士自我們成立起對本集團作出的巨大貢獻以及其豐富的經驗，我們認為紀博士擔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將為本集團提供強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並有利於有效實行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認為，紀博士於[編纂]後繼續擔任我們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乃屬恰當並有利於我們的業務發展及前景，故現時無意區分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權。

儘管這將造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但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理由為：(i)董事會擁有充足的制衡機制，原因為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過半數董事批准，且董事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ii)紀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且將據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且高素質的個人組成，可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經營的事宜)的運作確保權責之間的平衡。此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運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的深入討論後共同作出。董事會將繼續審閱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區分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是否屬必要。